

城市副中心党工委、通州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召开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编制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孟景伟赵玉影张德启参加

本报讯(记者 李安琪)昨天下午,城市副中心党工委、通州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编制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专题报告会召开。城市副中心党工委常务副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区委书记孟景伟,区委常委主任赵玉影,区政协主席张德启,区委副书记陈献森参加。

会上,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二级巡视员李晓鹏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编制重要论

述及〈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的体会》为题作专题辅导,报告主题鲜明、重点突出、脉络清晰,对于推动城市副中心高质量落实党管机构编制原则,推进机构编制法定化具有积极意义。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机构编制工作,对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加强机构编制管理、推进机构编制法定化作出重要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为做好新时代机构编制工作提供了思想指引和行动指南。

会议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机构编制工作各项决策部署,求真务实,规范管理,不断推动机构编制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城市副中心建设提供更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侯健美主持会议。城市副中心党工委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通州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党工委)、各委办局党工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区政协党组启动党纪学习教育

张德启出席

本报讯(记者 梁福娟)昨天,区政协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市委、区委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启动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张德启出席。

会议研究审议了《关于在通州区政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工作安排》,明确了区政协党组成员、各党支部、全体党员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重点任务清单,建立了明确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及职责任务安排。

会议指出,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是今年党建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要提高思想认识,深刻领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通过纪律教育让党员干部在思想上受洗礼,进一步增强党性观念,提振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精气神”。

会议强调,要落实好各项工作安排,在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上下功夫见成效。对标党中央和市委、区委要求,结合区政协实际,认真抓住“学纪”这个基础,抓紧“知纪”这个前提,抓牢“明纪”这个关键,抓好“守纪”这个目的,进一步增强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切实把“守纪”贯彻到政协履职的方方面面。强化组织领导,确保党纪学习教育扎实开展。区政协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推动党员、干部高质量完成党纪学习教育任务。突出教育实效,注重结合中心工作,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与中心工作结合起来,推动政协各项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区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区政协党组书记杨磊,区政协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席尚祖国,副主席冯利英,秘书长陈立军参加。

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启动党纪学习教育

赵玉影主持

本报讯(记者 陈施君)昨天,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扩大)会议召开,传达中央、市委、区委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有关工作。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赵玉影主持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程卫民传达了中央、市委、区委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有关会议精神,部署了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有关工作。

会议指出,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充分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是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践行“两个维护”的重要政治任务;是深化党的自我革命、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举措;是提升党性修养,增强纪律意识、形成纪律

自觉的重要保障。

会议强调,要准确把握纪律教育的目标要求,在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上下功夫见成效,把《条例》学深学透学到位,把纪律教育融入干部选管用全过程,深化警示教育与日常教育,狠抓检视整改。要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推动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要把党纪学习教育与监督工作、代表工作、问政问需工作、加强机关自身建设紧密结合,一体推进,将党纪要求转化为促进人大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要明确责任、狠抓落实,确保党纪学习教育扎实开展,深入推进,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人大机关党纪学习教育取得实效,为推进副中心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孙奎亮、鲁新红、房亚军出席。

区人大代表开展执法检查

推动《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落实

本报讯(记者 陈施君)《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从2023年3月1日起实施。为推动《条例》落地落实,昨天,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区人大代表对《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云景里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是通州区申报住建部完整社区建设试点项目,改造内容包括楼本体节能保温、屋面防水、楼梯间公共区域粉刷修缮、室外公共区域综合整治的道路更新、绿化补建、环卫设施等,预计4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改造项目现场,区人大代表实地走访,察看公共区域综合整治进展,听取项目负责人汇报。

在台湖图书城提升改造项目现场,区人大

代表视察项目建设进展,听取相关情况汇报。台湖图书城提升改造项目是台湖演艺小镇的示范性启动项目,项目包括多组建筑,目前酒店已于2023年7月正式开业,创意楼(北交永久旧址)外立面基本亮相,8号楼装饰基层施工完成95%,B库地上结构首层钢柱安装完成,东侧产业园区区域新建结构施工已完成40%。该项目落成后,将进一步释放高品质产业空间资源、加速形成集“演艺文化创新区、城市更新示范区和新型消费聚集地”于一体的城市新名片和文化新地标。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奎亮参加。

永顺镇实现可回收垃圾“一袋”上门回收

并给予环保金奖励

本报讯(记者 王军志)在《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四周年之际,昨天,永顺镇联合惠兰美居社区、北京爱分类等单位开展垃圾分类“一袋式”上门回收服务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居民垃圾分类参与率和投放准确率。目前,永顺镇已全域开通可回收垃圾“一袋式”上门回收服务,累计为居民发放环保金34万余元。

永顺镇于2023年引进爱分类“一袋式”上门回收服务,并在全镇推广垃圾分类新方式,结合厨余垃圾投放积分兑换工作,从上门、到驿站、运输、分拣处理,在10多个社区实现可回收物的闭环管理。

活动现场,爱分类工作人员为居民分发了宣传手册、小礼品、回收袋,对易混淆的可回收物进行科普,并手把手帮助大家注册、操作“爱分类”小程序,耐心地讲解分类技巧、上门回收的注意事项和方法,引导居民通过“一袋式”的便捷分类模式积极参与垃圾分类。

“爱分类”对可回收物不分高低价值应尽收。“所有可回收物可以统一装袋,无需细分。每公斤以环保金的奖励方式进行,除了玻璃制品需要单独打包,给予每公斤0.1元环保金奖励,其他可回收物每公斤奖励0.8元环保金。”环保金“不仅能在小区里的超市、药店使用,还能在线上‘爱分类’商城选购零食、饮品、粮油、洗护等各类商品,并由快递配送到家。”该镇工作人员王佳斌表示。

据了解,自实施爱分类“一袋式”上门回收服务以来,永顺镇已实现垃圾减量428453公斤,累计签收35323单,为居民发放环保金约34.2万元。



爱分类工作人员回收垃圾。记者 王军志/摄

泰和瑞祥项目8项工程开工

西集镇医药健康产业再添“生力军”

本报讯(记者 冯维静 通讯员 薛凤正)日前,北京泰和瑞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号生产厂房等8项工程举行开工仪式。该项目将以大健康产业为主营业务,致力于打造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科技中医药大健康产品产业基地,为西集镇医药健康产业再添“生力军”。

据了解,该项目位于西集镇工业园区内,预计投资额达0.95亿元,总建筑面积约为23000平方米。目前,项目主体结构已全部完工,进入内外装饰装修阶段,计划今年年底竣工。北京泰和瑞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在该厂区建设中医药大健康产业生产线,邀请国内知名

名中医药专家,研发以中药材为主要原料的健康产品。将把经典名方、中成药新药研发与中医药养生作为主要发展方向,与西集镇当前以生物医药为主的产业形成差异化发展格局,扩大镇域医药产业“新版图”。该项目的开工建设标志着西集镇在医药协同发展领域开启新阶段,将为镇域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注入新动能。

医药健康产业是西集镇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之一。目前,镇域有诺思兰德、汇恩兰德、嘉林药业、坤诺基4家医药公司,研发的多个生

物制药产品均走在行业前列。

近年来,西集镇以优质的营商环境,为引入企业发展添力赋能。2023年以来,多个医药增产扩能项目取得重要进展,其中,嘉林药业二期、坤诺基医药生产车间建成,诺思兰德生物药物产业化项目完成主体建筑封顶。

接下来,西集镇将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打造标杆示范项目,增强产业集聚效应,营造欣欣向荣的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新生态,为城市副中心高标准打造“医药协同发展示范区”贡献西集力量。

本报讯(记者 赵紫楠)昨天下午,通州区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关于“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和“知违建违用违”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并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再研究、再部署。区委书记、区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孟景伟主持并讲话,区委常委主任赵玉影,区政协主席张德启,区委副书记、领导小组副组长陈献森出席。

会议指出,规范清理三方服务专项行动是提高政府购买服务事项管理水平的必经之路,也是优化支出结构的重要举措。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增强整改落实的主动性、自觉性,紧盯时间节点,对照方案抓关键、解难题、盯进度、保质量,抓好整改落实和专项行动各项工作。要切实树立“习惯过紧日子”思想,齐心协力、厉行节约,担起项目节支的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政府购买服务负面清单,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要做好清理规范“后半篇文章”,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推进全区购买服务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确保清理规范阶段性成果常态化、长效化。

会议强调,“知违建违用违”是市委巡视指出的具体问题,要结合巡视整改开展专项整治,切实扛起政治责任,以等不起、慢不得的紧迫感,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坚决落实整改要求,紧盯既定目标、时间节点,高标准、严要求强力抓好整改工作落实。针对巡视中指出的典型案例,有关单位要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主动配合,确保一抓到底,加快整改进度。各单位要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分步抓好“知违建违用违”专项整治,在落实整改的同时,要举一反三,加强管理,从源头堵塞漏洞,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杜绝再次出现类似问题。

区委常委、副区长参加会议。

通州区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召开 提高政治站位 强化行动自觉 切实抓好整改落实各项工作

孟景伟主持并讲话 赵玉影张德启出席

“违纪违法的代价太沉重了”

新华街道开展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 陈施君 通讯员 张雯 刘建立)“违纪违法的代价太沉重了,我们要及时校准三观,脚踏实地走好从业路、人生路才是正途。”走出北京市全面从严治党警示教育基地,新华街道综合办公室出纳人员深受警醒。

警示教育是全面从严治党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是一体推进三不腐的重要一环。今年以来,新华街道紧贴实际,有序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履职尽责,存戒惧、守底线,以严实作风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实地参观,突出震慑。街道纪工委监察组分批次组织班子成员、科室负责人、社区书记等参观北京市全面从严治党警示教育基地。通过浏览警示案例墙、观看服刑人员检讨视频、阅读忏悔书、沉浸式体验监狱生活等方式,身临其境感受从“一念之差”到“一墙之隔”的巨大冲击,增强警示教育的感染力、渗透力,让廉洁从政意识入脑入心。

专题会议,警钟长鸣。新华街道召开全体干部警示教育大会。会前,以党支部为单位组织观看北京市警示教育片合集,以案为鉴、知畏知止。会上,街道

党工委主要负责人重点聚焦市区警示教育大会部署要求,结合近年来街道党员、公职人员受党纪政务处分情况、巡察反馈和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通报案例、剖析原因、提出要求,督促全体党员干部要深刻汲取教训,检身正己、举一反三,永葆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本色。

谈话提醒,紧弦上劲。坚持靶向发力,街道纪工委监察组紧盯综合行政执法、市场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监察等执法部门负责人履职情况,常提醒、强警示。一方面,梳理通报执法部门违纪违法案例,进一步严明纪律规矩。另一方面,立足街道实际,指出日常执法工作的短板不足、廉政风险点等,要求对照检视,早发现、早防范。与此同时,提醒执法部门负责人要以上率下,管好人、带好队,加强对协管员、劳务派遣人员的纪法教育,督促其依规依纪依法履职,确保公权力在正确的轨道上行驶。

接下来,新华街道还将根据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任务要求,创新警示教育的形式内容,拓展警示教育的深度广度,将警示教育、纪法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有机结合,厚植廉洁奉公精神土壤,为正风肃纪反腐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区市场监管局提示

购买农资产品一选二查三不买

本报讯(记者 郭丽君)当前正值春耕生产时节,化肥、农膜等农资商品进入销售旺季。区市场监管局提醒广大农户,在购买农资商品时要注意一选二查三不买。

日前,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来到潮县镇的一家农资产品销售门店,店内近一半的面积都用来码放了不同种类的农资商品,各种品牌的农用工具也被整齐地摆放在了货架上。执法人员详细询问了近期店内农资商品销售情况,索要在售农资商品的进销售记录台账和进货凭证,并着重对店内销售的化肥、农膜的生产许可证、执行标准标注情况进行了检查。“您所销售的复合肥料是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进货时必须查验生产企业的生产许可证的资质证明,要留存好产品合格证和检验报告。”执法人员对商店工作人员叮嘱道。经过检查,店内销售的农资商品全都做到正规渠道

进货,商品包装标识符合要求,进销货记录登记齐全完整。随后,执法人员查看店内使用的电子秤的检验合格标签及检验日期,确保农资商品“足斤足两”,守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对于选购农资商品,要注意一选二查三不买。”区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科科长刘睿提醒广大消费者,一选是要选择正规合法经营单位购买,要到有固定场所、证照齐全的农资经营门店或销售点购买,不要轻信走乡串户的推销者。二查是要查验所购农资产品信息,要详细查看产品包装是否规范,标签内容是否完整,包括商品的合格证、厂名厂址、商标标识、生产日期、批号、执行标准及使用说明等。三不买则是指无包装的产品不买,三无产品不买,标签标识残缺不全、模糊不清的产品不买。同时要注意留存农资商品的购货凭证,并妥善保管,一旦出现消费纠纷,可作为维权的重要证据。